

## 1. 引言

公平成衣基金会的其中一个核心劳工标准就是基本生活工资的支付。

“工人在标准工作周正常工作时间内被支付的工资福利应当可以满足工人及其家庭的基本生活需求并且提供一些可供自由支配的收入。”（摘自公平成衣基金会劳工行为准则，此准则基于国际劳工组织公约之第 26 条和 131 条。）

公平成衣基金会在 2009 年进行了一项旨在关注近年来中国服装制造业的工资水平发展的研究。该项研究有两个目的：一是对目前正在支付的工资水平进行评估；二是评估目前支付的工资水平在多大程度上满足了服装制造业工人的生活需求。

尽管当地政府在 2010 年提高了最低工资标准，但还远远达不到基本生活工资标准的要求。根据该项研究，2009 年法律规定的一周正常工作时间内的最低工资标准仅仅达到基本生活工资标准的 60%，同时，在 2009 年，还有许多工人一周正常工作时间所获得的报酬还没有达到最低工资标准。许多工人为了使得最后所得净工资可以满足最低生活需求，服装制造业的工人不得不被迫加班工作，因此，劳工短缺问题仍然存在也毫不奇怪，在如今日益紧张的劳工市场环境下，劳动条件低下，根本无法长期留住技术熟练的工人。

此项研究由荷兰乐施会 (Oxfam Novib) 赞助，由北京大学社会工作研究中心和香港理工大学协助并进行研究工作，研究小组由美国芝加哥德保尔大学 (DePaul University) 陈耀波教授 (Yiu Por Chen) 指导完成。

公平成衣基金会诚意感谢英国道德贸易组织的丁马先生 (Dimitri Kessler, Ethical Trade Initiative) 为此项研究提出的宝贵意见。

## 2. 研究介绍

### *受访者的选择*

至少来自北京、上海、东莞和宁波四个城市中各五间服装公司的普通工人接受了此次访谈，工厂里面的受访工人均通过最易于选择且方便工人的方式进行，共有二十家工厂包括二家生产公平成衣基金会成员公司产品的工厂参与了此次访谈，在每间工厂均选择了 20 名工人进行访谈，其中 10 名已婚，10 名未婚，男女人数各半，共有 400 名工人接受了此次访谈。

所有的工人访谈均在 2009 年 6 月至 2009 年 10 月间进行。为保证工人均有能力回答关于劳动法合同法对他们的工资所带来影响的调查问题，只有那些在 2007 年 11 月前进入服装厂的工人才被选为访谈对象。研究小组均在工厂外接触工人，如果工人同意接受访谈，访谈将在正常工作时间结束之后、晚上或者休息

日在附近的餐厅或工人宿舍里进行。工人访谈由不同学术背景的研究小组人员进行，包括基层非政府机构、当地研究人员、以及具有社会学、人类学或其他社会科学专业的学生等人士进行的。

### *受访者的特征*

抽样中的大部分受访者年龄在 18 到 24 岁之间，而且大部分工人均接受过 6 到 10 年的正规教育。所有受访工人在其所工作的城市平均生活了 5 年，在现雇主公司工作了近 3 年，只有 7% 的受访工人称自己是当地居民。<sup>1</sup>

受访者中的人口特征地域差异相当明显：上海的工人享受到最多正式教育，平均 10 年，宁波的工人则最少，平均 8 年。在北京，78% 的已婚工人有 1 个小孩在读书，而在东莞仅占 41%。在所有 4 个城市当中，外来人口占样本的大多数。在东莞和宁波，仅有 1% 的受访工人是当地居民，而在上海和北京则各占受访工人的 9% 和 13%。<sup>1</sup>

## **3. 2009 年工资标准趋势**

### *2009 年的平均净工资下降了近 6%*

调查显示，中国服装制造业受到全球经济危机的严重影响。与 2008 年相比，2009 年平均净工资（包括正常工资和加班费）为 1458 元，减少了 87 元。这意味着和 2008 年相比工人的净工资下降了 5.7%。

### *北京和东莞净工资显著下降*

2009 年的工资水平发展存在巨大的地域差异性变化，如表 1 所示，上海工人的工资水平处于相对优势地位，在 4 个城市中最高，达到每月 1746 元。金融危机并没有导致上海地区工人净工资实质性的恶化和显著下降。

然而在东莞，工资水平却严重下降：服装制造业的工人在 2009 年平均每月拿到 1478 元，比 2008 年下降了超过了 12%。

在宁波，工资水平下降相对缓慢，服装制造业的工人平均每月达到 1628 元，下降了 1.4%。

北京地区的工资水平下降比预期的明显。早在 2008 年，北京的工资水平已较其他三个城市低，2009 年再降 8.8%，每月净工资仅达到 1104 元。

---

<sup>1</sup>根据中国的户籍和居住证户口制度，人口一般分为两类：城市户口和农村户口。在此制度下，农村居民无论在城市居住或工作多久，均很少有机会获得社会福利，社会公共服务如教育，医疗保健，住房和就业均受到受严格限制。

表 1: 每月净工资发展趋势

变量	城市间的 平均工资	北京	东莞	上海	宁波
2008 年度每月净 工资	¥1.545,00	¥1.210,00	¥1.686,00	¥1.747,00	¥1.652,00
2009 年度每月净 工资	¥1.458,00	¥1.104,00	¥1.478,00	¥1.746,00	¥1.628,00
2009 年每月净工 资下降值	¥87,00	¥106,00	¥207,00	¥2,00	¥23,00
与 2008 年相比 , 2009 年每月净 工资下降率	-5,66%	-8,75%	-12,31%	-0,09%	-1,42%

上海能够维持一个较高的工资水平的事实表明，由于长江三角洲区域的企业总体上一一般整合地较为规范，这些公司通常有更多的增值服务且拥有较大的利润空间，鉴于此，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地方政府就有可能更好地执行现有的最低工资标准。

然而以上数据并没有真正反映实际购买力的发展过程，由于食品价格、房租和基本商品价格在 2008-2009 年期间大幅度上升，所有 4 个城市的服装制造业普通工人的真正工资水平（考虑到通货膨胀）实际上都在下降。<sup>2</sup>

**标准工作周工资(每月)平均下降 2.7%，东莞下降 10%**

调查显示，与 2008 年相比，每 40 小时标准工作周的工资下降了 2.7%（见表 2）。东莞地区下降则超过了 10%。

<sup>2</sup>请参考下面网站上的具体信息：

<http://www.bloomberg.com/news/2010-05-11/china-consumer-prices-rise-more-than-estimated-2-8-fastest-in-18-months.html>

[http://online.wsj.com/article/NA\\_WSJ\\_PUB:SB126044535697285233.html](http://online.wsj.com/article/NA_WSJ_PUB:SB126044535697285233.html)

表 2: 标准工作周工资(每月)趋势

变量	城市间的 平均工资	北京	东莞	上海	宁波
2008 年标准工作 周工资	¥1.373,00	¥1.116,00	¥1.547,00	¥1.280,00	¥1.586,00
2009 年标准工作 周工资	¥1.336,00	¥1.072,00	¥1.383,00	¥1.342,00	¥1.566,00
2009 年标准工作 周工资下降百分 比	-2,69%	-3,94%	-10,61%	4,87%	-1,31%
2008-2009 年度 当地最低工资	¥872,50	¥800,00	¥770,00	¥960,00	¥960,00

### 7% 受访者标准工作周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调查结果显示, 抽样访问工人中的 7.1% 标准工作周工资所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水平。在调查的城市中, 一个 40 小时的标准工作周工资所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百分比最高的是北京, 达到 10.6%, 最低的是东莞, 为 2.8%。与其它工人比较而言, 此调查数据显示那些标准工作周工资所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的工人是那些年龄较大、受教育程度不高且与工厂保持较短期劳工关系的人。

### 2009 年加班工资所得平均下降 14%

由于加班工作在中国服装行业已成为惯用的实践形式, 所以密切关注并评估加班工资的发展显得至关重要。与 2008 年相比, 2009 年工人的加班工资所得下降了 13.8% (参见表 3), 40 小时标准工作周工资所得下降了 2.7%, 因此加班工资收入的降低是 2009 年工人整体工资净收入水平下降 5.7% 的主要原因。

正如表 3 所显示的, 各城市区域间 2009 年在加班工资水平和下降的百分比方面表现出巨大的差异性。在上海, 2009 年加班工资收入平均达到每月 456 元, 远远超过了其它三个城市。在东莞、宁波和北京, 每月的加班收入大约在 100 元左右。与 2008 年相比, 上海的月加班工资下降了 10%, 而北京和东莞下降了近 30%。宁波的加班工资下降百分比仅为 3%。<sup>3</sup>

<sup>3</sup> 总体来说, 工人不会区分加班工资和正常工作时间内的工资所得, 为此研究之目的, 受访者被要求估算了他们的加班费。

表 3: 加班工资趋势发展

变量	平均数	北京	东莞	上海	宁波
2008 年加班工资	¥241,00	¥140,00	¥140,00	¥507,00	¥94,00
2009 年加班工资	¥208,00	¥100,00	¥98,00	¥456,00	¥92,00
2009 年加班工资下降的百分比	-13,82%	-29,11%	-29,85%	-10,03%	-2,82%

*客户订单的减少及加班费支付不足共同导致了加班工资的降低*

根据现有数据就得出工人月加班工资的降低在多大程度上是由于加班时间的减少或者是由于每小时加班费的降低所造成的结论是不太可能的。2009 年公平成衣基金会中国审核组所做的审核结果显示，超时加班（每周总工作时间超过 60 小时）在 2009 年依然普遍存在，这种状况在前些年同样存在，此情形在本次研究发现中也得到证明。

因此加班工资整体水平的下降，可能由于以下两个相互关联的因素造成的：由于客户订单的减少导致工人加班工作减少，另一方面，越来越多的工厂倾向于增加工人的生产配额，由于工人工作效率的提高，支付工人同样工作时间内的加班工资减少。

#### 4. 中国服装行业工人生活成本

*月消费支出: 日常生活成本占据大部分的支出*

调查结果显示工人每月的平均消费支出大约为人民币 1442 元。正如表 4 (下一页) 显示的那样，工人的总消费最高的是上海（1528 元），最低的是北京（1381 元）。

平均日常消费（包括房租、食物和其他日常必需品）占整个消费支出的比例最大（每月 798 元）。通常情况下，服装行业的工人每月会邮寄大约 235 元给家庭其他成员使用。与子女相关的费用，包括教育费用在消费支出中占据第三位，总体来说，与子女相关的消费支出在所有被访者中平均每月 184 元。把父母双方均计算在内，每个孩子花费在 379 元。有一个（或者多个）孩子的家庭将会把其收入的更大比例花费在孩子身上。

各个城市之间具体花费项目呈现巨大的差异性。宁波生活成本最高，其次是北京和上海。这似乎与上面的研究结果不太一致，从有限的抽样样本来看，也许可以找到一种解释：上海地区的被抽样访谈者可能存在一定比例的工人住在工厂提供

的宿舍，其住宿费用可能远远低于在外面租房的费用，在被抽样的工厂可能有些提供员工食堂给工人就餐，这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工人在食物方面的支出，这可能也是出现上述差异的因素。

表 4： 平均月消费支出

消费种类	平均数	北京	东莞	上海	宁波
日常开支	¥798,25	¥861,00	¥721,00	¥704,00	¥907,00
邮寄回家	¥234,50	¥144,00	¥226,00	¥345,00	¥223,00
子女教育	¥183,74	¥200,58	¥227,41	¥159,80	¥147,15
娱乐	¥90,79	¥43,11	¥119,40	¥149,47	¥51,18
通信	¥70,43	¥72,75	¥69,58	¥70,85	¥68,53
交通	¥36,56	¥23,72	¥55,19	¥51,41	¥15,93
医疗	¥16,62	¥24,57	¥10,23	¥25,59	¥6,10
学习	¥11,11	¥11,60	¥8,70	¥22,28	¥1,85
总计	¥1.441,99	¥1.381,33	¥1.437,51	¥1.528,40	¥1.420,73

### 法定最低工资远远低于平均消费支出

与工人每月的平均消费支出相比，工人在 40 小时标准工作时间内所得的法定最低工资水平不足以确保他们的基本生活需求。表 5 显示的是当地法定最低工资和工人平均月消费支出费用的比较，北京、东莞、上海和宁波的法定最低工资只分别是工人每月平均消费支出的 58%，53%，63% 和 68%。这意味着工人不得不寻求其他的途径或者通过加班工作来达到基本生活需求所需的工资，因此支付当地法定的最低工资作为社会责任审核基准的有效性值得商榷。

表 5： 法定最低工资和月平均支出对比

变量	平均数	北京	东莞	上海	宁波
法定最低工资	¥872,50	¥800,00	¥770,00	¥960,00	¥960,00
每月平均支出	¥1.442,00	¥1.381,00	¥1.438,00	¥1.528,00	¥1.421,00
法定最低工资占每月平均支出的百分比	60,47%	57,93%	53,55%	62,83%	67,56%

### 工人的生活工资水平

作为此次调查研究的一部分，要求被访者提供在哪个工资范围对于他们来说是一个合理的基本生活工资。从此次调查结果来看，工人们非常谨慎地提出了他们认为比较实际的满足其基本生活所需的工资。如表 6 所示，大部分工人认为，在北京，每月工资在 1,500-1,999 元能满足他们的基本需求；在宁波和东莞，大部分工人认为每月工资在 2,000-2,499 元比较符合他们的情况；考虑到当地的高消费水平，大部分上海地区的工人认为每月收入在 3,000 元以上才能满足他们的基本生活需求。

表 6：工人的每月基本生活工资估计值

工人回应 (%)	总样本	北京	东莞	上海	宁波
1000-1499 元	4%	13%	2%	0%	2%
1500-1999 元	29%	60%	30%	11%	27%
2000-2499 元	27%	19%	50%	13%	38%
2500-2999 元	19%	7%	11%	28%	22%
3000 元或以上	21%	1%	7%	49%	12%
总数	100%	100%	100%	100%	100%

为了对比 2009 年一个正常工作周的工作薪资和相应的基本生活工资，我们将使用区间的上限（最常被工人提及的实际基本生活工资范围）作为这些城市基本生活工资估计值的基准。表 7 对比了 4 个城市 2009 年的基本生活工资和一个正常工作周的平均工资(摘自表 2)

表 7：2009 年基本生活工资估计值和正常工作周工资对比

	北京	东莞	上海	宁波
预期基本生活工资的最高值 (众数)	¥2.000,00	¥2.500,00	¥3.000,00	¥2.500,00
2009 年正常工作周基本月工资 (平均)	¥1.072,00	¥1.383,00	¥1.342,00	¥1.566,00
正常工作周基本工资占预期基本 生活工资的百分比	53,63%	55,34%	44,73%	62,67%

如表 7 的调查显示，2009 年的正常工作周基本工资远远低于基本生活工资估值。上海正常工作周平均基本工资只占当地基本生活工资估值的 44%，宁波站 63%。

作为调查内容的一部分，让工人选择并假设如果他们的工资大幅度上涨，他们将会选择如何花费所得工资以满足其基本需求，24%的工人会选择储蓄存款，13%的工人选择花费更多在子女的教育上，另外 13%的工人表示将花费在相关亲属身上。在第三组中，13%的工人则选择花费在日常开销中。

## 5. 结论：支付基本生活工资

研究表明，与人们的传统认识相反，中国服装制造业的工资自 2008 年以来一直未增长过。尽管此项研究调查是在有限的时间内进行，但是我们有足够的理由相信在 2009 年工人的工资实际上是在减少，即使工人工资在 2009 年底可能出现大幅度的增长，这也难以弥补之前所减少的工资。

公平成衣基金会承认这项关于中国服装制造业的基本生活工资的研究，缺乏来自于官方关于服装行业实际需求工资的依据，尤其是工人的实际加班工资难以得到充分的确认，因为工人通常只了解他们的月工资总数。

然而，这些数据提供了合理的迹象表明，无论是按照 40 小时标准工作周的工作时间所得的工资水平还是法定最低工资水平都不足以满足工人的基本生活需求。这说明不能把支付了中国最低工资标准作为符合公平成衣基金会商业行为准则的准绳，同时，也期望各成员公司在支付工人基本生活工资方面做出承诺以便能够提供工人及其家人比较体面的生存环境。

随着地区生活成本增加，中国许多城市在 2010 年相应地提高了其法定的最低工资标准，这只是往正确的方向迈出了一步。公平成衣基金会认为，中国的最低工资标准尚不能使得工厂为工人良好的工作环境提供足够的支持。

### **公平成衣基金会致力于为改善中国劳工基本生活工资而努力**

作为对目前工人被实际支付的工资和基本生活需求工资仍然存在差距的回应，公平成衣基金会将“薪资梯”整合于其审核方法中。“薪资梯”是一个用图表来衡量工厂的薪资水平相对于其所在区域的基本生活薪资状况的基准系统。公平成衣基金会通过运用“薪资梯”表对比各个工厂支付的工资水平和其所在区域的基本生活工资标准，“薪资梯”将会从 2010 年 7 月以后的审核中开始执行，并被包含在每次工厂审核的正式报告中。

工厂审核报告中“薪资梯”所提供的信息将作为评估公平成衣基金会成员公司管理体系的输入信息（详见公平成衣基金会网站 [www.fairwear.org](http://www.fairwear.org)），公平成衣基金会通过公示审核报告以衡量其相关成员公司在多大程度上贯彻执行了公平成衣基金会的商业行为准则，包括对其生产工厂能够支付工人基本生活工资的承诺。